**长招采询字【2018】014号**

**长葛市大周镇派出所空调采购项目二次询价公告**

受长葛市公安局的委托，长葛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就长葛市大周镇派出所空调采购项目二次进行询价采购，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长葛市大周镇派出所空调采购项目二次

（二）项目需求：拟采购空调一批。（详见询价通知书货物需求）

（三）采购预算：80200.00元

（四）最高限价：80200.00元

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已落实）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2. 投标人须具有相应的生产或销售经营范围；
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一）网上下载采购文件

1、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http://221.14.6.70:8088/ggzy/eps/public/RegistAllJcxx.html>进行免费注册登记（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常见问题解答-诚信库网上注册相关资料下载”）；

2、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http://221.14.6.70:8088/ggzy/>，自行下载采购文件（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常见问题解答-交易系统操作手册”）。

3、投标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18年7月24日—2018年7月26日**

4、所有投标单位请及时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澄清、答疑、变更等均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不再另行通知。如未及时查看影响其投标，后果自负。

（二）未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下载采购文件的投标企业,拒收其递交的投标文件。

五、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一）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18年8月1日9:30分（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二）开标地点：长葛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长葛市葛天大道东段商务区6#楼4楼409室）。

六、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以下网站发布：《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许昌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

七、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八、代理机构及采购单位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

（一）集中采购机构：长葛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长葛市葛天大道商务区6号楼

联系电话：0374-6189667

（二）采购单位：长葛市公安局

地址：长葛市葛天大道东段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18839902799